# 最新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9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2024-09-10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读水浒传有感1...*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篇一**

《水浒传》主要讲了梁山泊以宋江为主的草莽英豪如何聚首，乃至发展壮大，到最后的因宋江的愚忠而死伤殆尽的悲剧性的可歌可泣的故事，是不不可多得的英雄传奇小说。小说内容丰富，具有深刻的教育意义，让每个读过的人都爱不释手，不愧为我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

读水浒《水浒传》一开始便让人愤愤不平，本来是高俅恃强凌弱，低俗无理，因受了王进父亲的一棒，便把气全都撒在王进身上。他新官上任，王进因有病未来拜见，但也没少了给他送礼，带他偏生小人得志，气量如此狭小，打了王进几十大板不说，还把王进送进了大牢，准备在刺配途中将其害死。幸好王进及时逃跑，才保住性命。在这儿，他们地位戏剧性的变化，王进文武双全，却被迫流亡，高俅无德无才，竟官居太尉，可笑，高俅为什么不去当运动员呢?由此可见，封建君主制的弊病，不是任人为贤为百姓谋福，而是自私狭隘只凭一己的好恶做着荒唐的决断，由此，我便深感施耐庵从本书的开始便预示了梁山好汉的悲剧性的结局是必然的。

梁山一百单八将，个个身手不凡，骁勇善战，侠肝义胆，仗义疏财，梁山的实力足以抗衡朝廷，但最后却悲剧性的收场，不但没成就一番霸业，还因首脑宋江的愚忠而送了性命，真是可悲，可叹， 又可气。宋江说过，宁朝廷负他，他不负朝廷，他也知道招安是一条不归之路，而他却愚不可及的带着众兄弟被招安了，真真是冷了兄弟的心。其实，与其招安，为奸佞害死，还不如在梁山泊，替天行道，杀富济贫，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大称分金银，快活自在。朝廷纵使几次围剿，总是损兵折将而归，足见梁山的实力，怕什么!但是宋江的愚忠想法，人生价值观占了主导，害了众英雄。我深深的感到，整本书要表达的东西太多了，所以我认为这部小说在我国古典文献中之所以有如此突出的地位，原因就在于此无声胜有声的魅力，让人爱不释手，给人以无限遐想的空间，但有时情节总是出人意料。如乔道清回风烧贼一段，本来宋江在密林中安营扎寨是兵家大忌，可《水浒传》偏要写敌军放的火被乔道清使法术逆风回去，结果大败王庆，这未免有些虚幻色彩。

再来讲一讲我们最熟悉，最厉害，最早出现的林冲。他守法得很，却一再遭到高俅的陷害，我非常为他心痛，忍得多却无益，真是不可取呀!在刺配途中，屡次遭到官差的陷害，险些丧命，最后在鲁智深的帮助下，痛下决心杀了押解他的两个官差，逃走了。真是忍无可忍，官逼民反呀!读《水浒传》时，我发现一个微妙的现象，那就是所有的梁山好汉不是杀了坏人就是被逼迫，没一个毫无原因就上梁山的。这说明什么?朝廷腐败无能，百姓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被逼无奈，没人愿意成为古代以忠君为正统思想下的所谓的乱臣贼子。

众位英雄聚首梁上，经济实力，战斗力足可对朝廷取而代之，但首领宋江选择了招安这条路，意味着他们终究是朝廷的眼中钉肉中刺，封建皇权容不下，奸佞朝臣更是欲杀之而后快，事实如此，在征方腊的众多战役中兄弟们死的死，伤的伤，出家的隐姓埋名的，一百单八将最后所剩无几，什么功名利禄，什么封妻荫子，什么荣归故里，最后只是为这些草莽英雄悲叹的唱了一曲挽歌。古人有诗一首评《水浒传》：

莫把行藏怨老天，韩彭赤族已堪怜。

一心报国摧丰日，百战擒辽破腊年。

煞翟罡星今已矣，谗臣贼子尚依然。

早知鸩毒埋黄壤，学取鸱疑范蠡船。

宋江死后，葬在蓼儿洼，风景与梁山无异，更有吴用，花荣，李逵陪葬，这说明宋江心里还怀念梁山泊，真心爱着兄弟们啊!面对如此下场，如果老天再给宋江一次选择的机会，他会选择招安吗?虽然时间不能倒流，但至此，给我们后人无限感慨，无限遐想的空间呀!宋江虽愚忠，但兄弟们始终对他衷心耿耿，征方腊回来的途中，鲁智深于六和塔坐化，武松独臂出家，燕青的相望于江湖，说明什么，人生在世，愚忠不可取。

大江东去，浪淘尽，数不尽多少英雄豪杰，他们已成为历史，成为后人的一面镜子，历史无法改变，但历史给我们的教训却是深刻的，他教我们如何为人如何处事，“虽义薄云天，但莫把义空负。”古人有诗评曰：

生当鼎时死封侯，男子生平志已酬。

铁马夜嘶山月晓，玄猿秋啸暮云愁。

不须出处求真迹，却喜忠良做话头。

千古蓼洼埋玉地，落花啼鸟总关秋。

感谢《水浒传》这本书，让我感想如此深刻;感谢《水浒传》这本书，让我明白做人的道理;感谢《水浒传》这本书，它将成为后人永存不朽的奇迹!

**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篇二**

近日，电视台正热播”新水浒“，我只是随便看了几集而已，但《水浒传》这部小说我早就烂熟于心了。我记得我上小学五年级的时候是在琉璃厂买的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印刷的这部小说，全书三册，定价才三块五!现在这部书就躺在我的书架上，不知被看了多少遍。

《水浒传》写了什么呢，一言以蔽之，就是一帮流氓无赖造反的过程。 ”流氓会武术 ，谁也挡不住“，这句郭德纲的”名言“，用在《水浒传》上是再恰当不过了。那些身怀绝技、武艺高强的好汉们在江湖上”该出手时就出手“，要是行侠仗义也就罢了，但要是干了坏事，就凭他们的一身本领，谁也拿他们没办法，几乎就是无法无天了。 但我看水浒里的好人极少，坏人和流氓倒是一抓一大把。在书中被作者口口声声称为好汉的梁山头领们，他们的行为实在够不上好汉的标准，如果用流氓去套在他们头上，真是很贴切。 不信我们就来看看这么几个人：武松是水浒里的主角之一，这个顶天立地的”武二郎“在中国民间也可以说是家喻户晓。按说武松可以称作好汉了吧，其实也不尽然。武松在《水浒传》这部小说里一出场，就是个不好的形象。《水浒传》第二十二回里描写了宋江在柴进大官人的庄园里无意间巧遇武松的场景 —— 宋江去上厕所走路不时小心踢到了地上的火锹，火炭溅了武松脸上，那武松不由分说，张嘴就骂”你是甚么鸟人， 敢来消遣我!“ ，他还揪住宋江，看样子马上要挥拳打人。幸亏庄客拦住并向武松介绍说那人是宋江，一场误会才算了解。虽然此后武松马上向宋江赔罪，但由此看来这个武松实为一个粗鲁无礼的浑人，张嘴骂人，抬手打人，他看来是习以为常了。

武松为什么会在柴进的府上呢，按武松自己的解释就是，他在老家清河县因为喝酒醉了，与地方上的一个小官起了争执，一拳把人家打昏了，武松以为把他打死了，吓得跑到柴进家来躲避牢狱之灾。由此看，这个武松是个不折不扣的小流氓，醉酒打人，畏罪潜逃，行为实在是不光明磊落。

另外，按说柴进大官人是个广交天下豪杰的爱才之人，但偏偏柴进并不喜欢武松，为何?《水浒传》里说得清楚，这个武松在人家的府上经常喝醉酒，醉了就打人，因此”满庄里庄客没一个道他好“，所以”柴进虽然不赶他，只是相待得他慢了“。看来，连心胸宽广的柴进都不待见武松，武松实在不能是一个好汉。

武松在景阳冈打虎，现在是众多野生动物保护者声讨的对象。后来他又杀了潘金莲西门庆，虽然说是替兄报仇，但杀人总不是一个值得后世赞颂的行为。

武松后来被发配到孟州，替金眼彪施恩夺回了快活林，这件事是极不光彩的。”快活林“是个什么东西，那是个赌场，施恩雇了一帮亡命囚徒，强迫妓女在他那里交份子钱，欺行霸市，发了大笔不义之财，可见那施恩并不是一个好东西，后来他的快活林被蒋门神夺走了，因为蒋门神有更大的靠山，施恩斗不过他，所以快活林的争斗不过是社会上的黑吃黑罢了。最后武松替施恩出头，醉打蒋门神，夺回了地盘，《水浒传》第三十回里说”自此，施恩的买卖比往常加增三五分利息“，可见当地的小商小贩们此后受到了更苛重的剥削，这场快活林的胜利虽然读起来酣畅淋漓，但毫无正义战胜邪恶可言，这么看武松是条好汉吗?我看他是混蛋!

武松即是如此，那《水浒传》里的一帮小毛贼就更不是什么好鸟了。小霸王周通是占山强抢民女的山贼，菜园子张青和母夜叉孙二娘是开黑店卖人肉包子、杀人越货的强盗。浪里白条张顺、船儿火张横是江上劫杀过往客商的水贼。矮脚虎王英是个见色起意的色魔。时迁是个专门挖人家祖坟的臭盗墓贼。石秀和扬雄因为潘巧云和人通奸，就杀了奸夫淫妇，可毕竟潘巧云和裴如海和尚没有像潘金莲和西门庆那样害人性命，扬雄把她休了交给官府治罪也就行了。为什么要杀人呢? 而且最不该的就是石秀把潘巧云的小丫鬟也一带杀了，搭上了一个无辜的年轻生命，这种草菅人命的”好汉“值得颂扬吗?

李逵、阮氏三兄弟、刘唐等一大批”好汉“，则或抢劫杀人，或欺行霸市，或敲诈泼皮等，受害者都是普通百姓。他们只在同伙之间讲”义气“，有钱大吃大喝，无钱了又去犯罪搞钱财。这种”江湖义气“已与真正的”义“或”义气“毫无共同之处，但《水浒传》的作者对这种”义气“却是赞许的。

这些江湖草寇如此，那么作为官府的将军们又怎样呢?就说双枪将董平吧，这位后来当了梁山”五虎将“之一的原大宋东平府兵马都监也是人品极差! 董平早在在东平府兵马都监之时，就贪图美色看上了程太守的女儿，但太守看不上董平，并未答应这门亲事。后来董平投靠梁山，反过头来攻打东平，城破后，《水浒传》六十九回中寥寥数语说 ”董平迳奔私衙，杀了程太守一家人口，夺了这女儿。“ 由此看来，这个董平杀了他的岳丈、抢夺其女为妻，灭绝人伦，这样的夫妻能长久吗?所以我看董平不过是把程家小姐抢来满足他的淫欲罢了。

再说说那个被逼上梁山的林冲吧，他在东京被逼得家破人亡的遭遇确实值得同情。小说中说林冲善使”林家枪法“，有万夫不当之勇，为东京八十万禁军教头。乍一听，觉得林冲的地位非常显赫，其实不然。

北宋的军队由禁军、厢军、乡兵和藩兵组成。禁军就是北宋的正规军，相当于我们现在的解放军，不是宫廷的禁卫军。 当时，北宋80万禁军的教头有5700多个，林冲是禁军中的枪棒教头，林冲的岳父也是禁军教头，所以林冲只是这5700多个教头之中的一个。这”教头“是一种军衔，上面依次还有都教头、虞候、都虞候、指挥使、都指挥使等等。都指挥使是正五品，教头是从八品，当时的县令是正七品。若拿今天来对照，那么林冲就相当于副科级干部，或者说是部队的副营级干部，所以根本不是什么高级军官，我们千万别把他当成了”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总教练。 林冲在沧州的山神庙里杀死的那个陆谦，就是一个”虞候“， 比”教头“军衔高两级。

我这么说林冲的官阶并不是要贬低他，只不过是为了说明为什么太尉高俅能那样随心所欲地欺负林教头罢了，这就是因为林冲的官阶实在是很低，5000多个教头里少一个根本不算什么。要是林冲真是个高级军官，高俅一定是会有所顾忌的。

再说这林冲，被逼上梁山后，本来应该感谢王伦，但他见异思迁，在晁盖等人上山后，为了捞取以后的政治资本，竟然反戈一击，恩将仇报，火并王伦，上演了一出黑吃黑的闹剧，实在是不光明磊落，根本称不上好汉。

另外，《水浒传》这部书对女性也极不尊重，书中的主要篇幅里描写的不多的几个女性人物， 不是潘金莲、潘巧云、阎婆惜这样的淫妇，就是孙二娘、顾大嫂这样杀人越货的女强盗，就连扈三娘这个算是女中豪杰的人物， 最后不过十分屈就地嫁给了小矮子王英，作了宋江的顺水人情，实在可惜。

《水浒传》这部小说为一群流氓无赖树碑立传，怪不得世人都说”少不看水浒，老不看三国“呢。

**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篇三**

“大河向东流哇，天上的星星参北斗哇，说走咱就走你有我有全都有，路见不平一声吼哇，该出手时就出手哇，风风火火闯九州哇……”合上《水浒传》一书，听着《好汉歌》，108条梁山好汉的形象又涌现在我眼前：雪中送炭的“及时雨”宋江，胆大如虎的武松，机智聪明的吴用，嫉恶如仇“黑旋风”李逵……他们无一不是被人们大加称赞的英雄，他们的“侠肝义胆”英雄品德被传扬，他们的英雄事迹被人们津津乐道着。只是这些英雄，当真是名副其实吗?

我认为不是，梁山好汉滥杀无辜的现象是相当严重的，甚至不分老幼良贱地杀。老人和小孩，特别是很小很小的小孩，良是主人，贱就是奴仆丫鬟，他们无辜地被牵连被杀害。比如英雄好汉中最富有血性和传奇色彩的人物——武松，景阳冈打虎让他成为威震四方的英雄，他仗义、爱打抱不平，人们都说他是顶天立地的真好汉，可是武松在血溅鸳鸯楼的时候杀了15个人，其中就包括两个小孩，马夫、丫鬟、仆人各一人。蒋门神设计陷害他犯了官司，他杀蒋门神报仇也就算了，可他还不解气，本来都已经要出门了，又回来把大门关上又杀了两个妇女，最后留下八个血淋淋大字：“杀人者打虎武松也”，“正义凛然”地向世人公布其英雄壮举。这些无辜死去的平民何错之有?就这样被武松一刀夺取了宝贵的生命。再者最最有名的当数李逵，江州劫法场救宋江时，“黑旋风” “不管三七二十一，不分兵丁、百姓，见人就砍。” 后来就是抓住了坏蛋黄文炳，李逵却自动请缨把黄文炳杀掉，其手段之残忍，以千刀万剐了了他人性命。李逵却还自我感觉良好地大喊： “我杀着开心啊!”一边杀一边烤了人肉吃。他不仅主动杀黄文炳，割来烤着吃，也让大家吃，真让我感到一阵彻骨寒意。所谓的“梁山好汉”的“英雄壮举”更是不止这些，母夜叉孙二娘、菜园子张青夫妻二人，还有催命判官李立，都惨无人道的把死尸开剥了“把做馒头馅”;锦毛虎燕顺、矮脚虎王英、白面郎君郑天寿，自家喝“人心醒酒汤”，把人肉赏给小喽啰解馋，更是让我感到毛骨悚然。

纵观梁山108位好汉，能真正为百姓伸张正义，除暴安良的可谓屈指可数。打着“替天行道”“除暴安良”的名号，干的却是为私心为私利的事情，为的是个人义气，以至于还干出滥杀无辜的凶狠暴戾之事，真的不由我不发出一声感慨：梁山好汉非真英雄啊!

古人曰：聪明秀出，谓之英;胆力过人，谓之雄。聪明智慧是吴用，胆力过人有武松等，“英”“雄”梁山好汉都占了，但是我认为，他们也只能被称为英才和雄才，确切说他们只是才能勇武过人的人 离英雄还是有一段距离的。我心目中的英雄，应当是顶天立地，无私忘我，仁心宅厚，扶弱助残济困，以拯救天下苍生为己任 ，为人民利益而英勇奋斗，令人敬佩的人。梁山好汉只算是才能和武功高人一等的人，不算为人民利益而作抗争的英雄。

我心目中的英雄，应该是这样的……“初次征战即率领800骁骑深入敌境数百里，把匈奴兵杀得四散逃窜。在两次河西之战中，大破匈奴，俘获匈奴祭天金人，直取祁连山。在漠北之战中，封狼居胥，大捷而归。”这些无不是西汉著名的骠骑将军霍去病以汗血立下的赫赫功绩。霍去病生为奴子，长于绮罗，却从来不曾沉溺于富贵豪华，他将国家安危和建功立业放在一切之前。汉武帝曾经为霍去病修建过一座豪华的府第，霍去病却断然拒绝，说：“匈奴未灭，何以家为?”他这种以拯救天下苍生为己任的行为，才绝对是铮铮铁血的英雄的本色!

我心目中的英雄，应该是这样的……文天祥是南宋的一位民族英雄，他本是文官，却为了保家卫国，反抗元军，依然走向了战场，领兵抗元。不仅奋勇抗战，还拿出了自己的家产，招募了3万壮士，抗原救国。后来南宋统治者向元军投降了，文天祥却依然坚持抗战。无论受到多少元人的严刑压迫和高官厚禄的利诱，文天祥依旧坚持着自己对国家的忠心，不想苟且偷生。“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视死如归，大义凛然，这才是顶天立的英雄。

我心目中的英雄，应该是这样的……20xx年7月2日下午1点半，在杭州滨江区的一住宅小区，一个2岁女童突然从10楼坠落，在楼下的吴菊萍奋不顾身地冲过去用双手接住了孩子，女孩稚嫩的生命得救了，但吴菊萍的手臂瞬间被巨大的冲击力撞成粉碎性骨折。吴菊萍也是一名母亲，事件发生时孩子只有七个月大，还在哺乳期。在坠楼女孩生死关头的瞬间，没有过多考虑这一举动会造成伤害，就毫不犹豫地伸出手去，这位“最美妈妈”用舍己为人的牺牲精神诠释什么是英雄。

我心目中的英雄，应该是这样的……20xx年5月29日，司机吴斌驾驶客车从无锡返回途中，突然有一块铁块从空中飞落击碎他的车辆前挡风玻璃，砸中他的手臂和腹部，他的肝脏破裂及肋骨多处骨折，肺、肠挫伤，在这危急关头，吴斌忍着疼痛，完成一系列完整的安全停车措施，保证了24名旅客的安全，而他自己经抢救无效去世，时年48岁。在生命的最后一分钟，他没有被痛苦所折服，而是把自己身为司机的责任履行到底。是他，在身负重伤的危难时刻紧握牵着乘客生命的方向盘，将大家的生命行驶到安全的终点，而他自己则忍受着剧痛的折磨最终离开这令他留恋的人间。他用自己平凡的一生，谱写出了不平凡的英雄事迹。

《水浒》的梁山好汉固然是“英雄”，他们都有常人不能媲美的高强武功，英勇过人，行侠仗义。但在我心里，霍去病、文天祥、吴菊萍、吴斌这些无私忘我，扶弱助残济困，以拯救天下苍生为己任 ，为人民利益而英勇奋斗的人，他们才是当之无愧的真英雄。他们或许年轻，或许弱小，或许平凡，但他们有舍己为人的品质，用坚强和勇敢，诠释着生命的勇气，闪耀着人性的光芒!他们伟大的事迹，就这样在危难中绽放，从平凡中诞生。他们也许并不比我们高大，但那一刻，已经足以让我们仰望，无关身躯，无关力量，无关其他，我们仰望的是人性的高尚!他们才是我心目中的英雄。

**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篇四**

话说：“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水浒传》中描写了一群不堪暴政欺压的好汉揭竿而起，聚义水泊梁山，直至接受朝廷招安而失败的全过程。

《水浒传》中的三十六天罡，七十二地煞，那一百零八将，都是侠肝义胆，敢抱天下不平，为了义气，为了朋友，上刀山，下火海，在所不惜。他们的性格令我敬仰。在我们这个社会上，也有一些这样的人，他们，为了朋友，可以放弃一切，他们，用行动体现出对国家最高忠诚，他们，用自己的一点微薄之力，无私的帮助着平民百姓，他们，用自己的所有力量，建设着中国，他们，与一百零八将有着相似之处。细细品读《水浒传》，我仿佛走进了那个纷繁黑暗的宋朝，仿佛读懂了被逼迫造反的好汉心中的那份无奈。

书中的宋朝，是奸臣当道，上至殿帅府太尉，下至地方父母官，个个都搜刮百姓，老百姓苦不堪言，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相比之下，我们现在就幸福多了，有吃有穿，如果受了委屈，我们还可以去法庭告状，所以，我们要珍惜现在的幸福生活，要好好读书，长大之后要报效祖国。言归正传，正因为这样，所以，一群侠义好汉，聚义梁山水泊，在呼保义宋江的带领下，开始了与朝廷对抗的漫长之路。

看完水浒传，仿佛看见了人间最美好的品质。要问我最喜欢谁，我会毫不犹豫的回答：“拼命三郎石秀”。为什么?就因为他把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当成自己的一种习惯，他这种精神，在我们这个科技发达的二十一世纪，实在是难能可贵，现在的人们，都抱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心态，先保全自己，不让自己受伤就行。别人的死活都不关自己的事。全然不像石秀那样为了世间的不平事可以拼上性命，这种精神，难道不值得我们敬仰吗?难道不值得我们深思吗?

宋江提出的投降主义的线路，是导致起义失败的原因，刚开始，我还不能理解宋江的这一做法，因为，凭着一百零八将的武功盖世，不愁打不下宋朝江山，凭着宋江、卢俊义等英雄对老百姓的理解，凭着一百零八将的仁义礼德，足以为老百姓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明天。所以当我读到一百零八将接受招安时，我对宋江，有了一种怨气。后来，我终于明白了，他们都是一群好汉，他们，对国家还是忠诚的，虽然国家统治者——皇帝逼迫他们，但那是奸臣唆使皇帝干的，所以，他们只想反奸臣，不反皇帝，也就是不反国家，他们对国家的忠诚，难道不与我们的共产党员一样吗?

当读完水浒，我只能凝视远方，一百零八将为国家多数都战死了，即使活下来的少数，也有被奸臣害死的，唉，正应了那句老话：“起义军最终逃脱不了失败的命运。

话说：”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水浒传》中描写了一群不堪暴政欺压的好汉揭竿而起，聚义水泊梁山，直至接受朝廷招安而失败的全过程。

《水浒传》中的三十六天罡，七十二地煞，那一百零八将，都是侠肝义胆，敢抱天下不平，为了义气，为了朋友，上刀山，下火海，在所不惜。他们的性格令我敬仰。在我们这个社会上，也有一些这样的人，他们，为了朋友，可以放弃一切，他们，用行动体现出对国家最高忠诚，他们，用自己的一点微薄之力，无私的帮助着平民百姓，他们，用自己的所有力量，建设着中国，他们，与一百零八将有着相似之处。细细品读《水浒传》，我仿佛走进了那个纷繁黑暗的宋朝，仿佛读懂了被逼迫造反的好汉心中的那份无奈。

书中的宋朝，是奸臣当道，上至殿帅府太尉，下至地方父母官，个个都搜刮百姓，老百姓苦不堪言，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相比之下，我们现在就幸福多了，有吃有穿，如果受了委屈，我们还可以去法庭告状，所以，我们要珍惜现在的幸福生活，要好好读书，长大之后要报效祖国。言归正传，正因为这样，所以，一群侠义好汉，聚义梁山水泊，在呼保义宋江的带领下，开始了与朝廷对抗的漫长之路。

看完水浒传，仿佛看见了人间最美好的品质。要问我最喜欢谁，我会毫不犹豫的回答：”拼命三郎石秀“。为什么?就因为他把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当成自己的一种习惯，他这种精神，在我们这个科技发达的二十一世纪，实在是难能可贵，现在的人们，都抱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心态，先保全自己，不让自己受伤就行。别人的死活都不关自己的事。全然不像石秀那样为了世间的不平事可以拼上性命，这种精神，难道不值得我们敬仰吗?难道不值得我们深思吗?

宋江提出的投降主义的线路，是导致起义失败的原因，刚开始，我还不能理解宋江的这一做法，因为，凭着一百零八将的武功盖世，不愁打不下宋朝江山，凭着宋江、卢俊义等英雄对老百姓的理解，凭着一百零八将的仁义礼德，足以为老百姓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明天。所以当我读到一百零八将接受招安时，我对宋江，有了一种怨气。后来，我终于明白了，他们都是一群好汉，他们，对国家还是忠诚的，虽然国家统治者——皇帝逼迫他们，但那是奸臣唆使皇帝干的，所以，他们只想反奸臣，不反皇帝，也就是不反国家，他们对国家的忠诚，难道不与我们的共产党员一样吗?

当读完水浒，我只能凝视远方，一百零八将为国家多数都战死了，即使活下来的少数，也有被奸臣害死的，唉，正应了那句老话：”起义军最终逃脱不了失败的命运。

**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篇五**

自来喜欢武林奇闻，江湖快意恩仇。幼时听好汉歌，看水浒，只是懵懵懂懂记得有一班好汉聚在梁山泊，替天行道，除奸去恶。

除却初中时，白话本有删减版小说读完过，其他并无多大涉及，今番来读原著，颇有感受，以此来写些读后感。只可惜未读通透，只能略发感悟。

水浒传的楔子，略带神话色彩，说是张天师祈禳瘟疫，洪太尉误走妖魔。大官一时矫情，犯孩子习性，洪信掘了“遇洪而开”的石碑。天理命数放出了三十六天罡，六十二地煞。虽说如此，看似神话，实是作者不满当时朝政，一时讽之。心说“我管不了你，自有治你之处，只是教‘恶人自有恶人磨’。”

接下来书中就以端王上位，高俅得势，奸佞当道开始说起。以王进、史进、朱武、路达等好汉掀起了一朝皇帝，夜眠不稳，昼食忘餐的无边风云。

本人对花和尚特别钟爱，在此浅谈。他的性格与多位好汉一般，粗鲁随性。却粗中有细，机警善良。凡其所为，尽显义字。

一、

他和史进为了请李忠喝酒，李忠叫他们等一会儿，他便道：“谁耐烦等你?去便同去。”然后却将看李忠卖膏药的人，一推一交，把众人赶散，使李忠被迫与他们喝酒。这反映了他性格粗鲁、慷慨大方的特点。

鲁提辖在瓦官寺，面对一群褴褛而自私可厌的老和尚，虽然饥肠如焚，但在听说他们三天未食，就即刻撇下一锅热粥，再不吃它。“拳打”镇关西时，采取不依不饶的态度，“应口”要打，“讨饶”更要打，三拳便将这个地方恶霸置于死地。本来，鲁提辖与金家父女素不相识，与郑屠无怨无仇，能如此这般，就充分显示了他见义勇为、嫉恶如仇、扶危济困、爱憎分明、仗义疏财、慷慨大方的性格特点。而这些性格特点的中心皆在一个“义”字。

鲁智深还具有“救人须救彻”的禀性。救刘太公的独生女儿的不幸婚姻，不仅将周通打跑，而且还说服小霸王永不来强娶才放心;为了救林冲，他不仅沿途暗中细心保护，在野猪林救下林冲性\*命后，还亲自送林冲到沧州地界开阔之地后才罢休等。

二、

当他知道史进失陷华州城时，他不听武松等人的劝阻，急躁地去救史进，并说：“都是你这般慢性\*的人，以此送了俺史家兄弟。你也休去梁山泊报知，看洒家去如何!”结果史进没有救出，还把自己也搭进去了，这里也反映了他急躁冒进的性\*格特点。

鲁提辖在救助金家父女，惩治恶霸郑屠时，处处表现了这个性\*格特点：当详细了解金家父女的姓名住处及郑屠肉铺的地址后，虽气愤难当，却能权衡利弊，首先解救金家父女，使其脱身，并能考虑到他们缺少盘缠，将银子送给他们;为了防止店小二去追赶他们，一反平时的火暴脾气，竟然能“掇条凳子，坐了两个时辰”，“约莫金公去得远了，方才起身”;“拳打”郑屠，更显出他的智勇双全：先采用“激将法”，郑屠果然经不住“三激”，被他引到当街上，手执利器，造成持器行凶的口实，然后再当众质问“你如何强骗了金翠莲?”使围观的人知道惩治郑屠是伸张正义，待到“拳打”时，本欲狠狠惩治，并非想把郑屠打死，面对这种意外情况，却能随机应变，故意说：“你诈死，洒家和你慢慢理会!”。一头骂，一头大踏步走了。细腻的笔法，刻画出鲁智深急中生智，胆大心细的性格。

三、

邀史进、李忠吃酒叙话，当酒保问他：“官人吃甚下饭”时，便不耐烦地说：“问甚么!但有，只顾卖来，一发算钱还你!这厮，只顾来聒噪!”当听见隔壁阁子里有啼哭时，就摔碟子摔碗，并要酒保“你与我唤得他来”问个明白。听了金家父女的哭诉后，二话不说就要去“打死了那厮”，又送银相助等。这些都反映出鲁提辖对朋友热忱，办事直爽，性情刚烈粗犷，兼有粗野的性\*格特点。

他视兄弟间的情分如生命，重视朋友间的义气，当他知道史进陷入华州城后，自己不顾生命危险，只身犯险而遭擒;他虽然仇视朝庭，不满当时的黑暗腐朽的社会现实，不想与官场上的贪官污吏，奸臣贼子为伍，但碍于兄弟间的义气，而和梁山泊众英雄接受招安。在后来的战斗中，为了兄弟间的情谊，他出生入死，为救武松，而自己左臂受了重伤。

他身材高大魁梧，力大无穷，武功超群。他随军破辽、征田虎、打王庆、剿方腊，每次都立下了汗马功劳，但这些都不能使他引以为荣，当他捉住方腊后，宋江向他庆贺，他却答道：“洒家心已成灰，不愿为官，只寻个净了去处，安身立命足矣!” “都不要!要多也无用。只得个囫囵尸首，便是强了。”这些都表现了他对当时黑暗的丑陋的官场和社会现实的强烈憎恨之情，显示其不求富贵、淡泊名利的性格特点。

鲁智深的行为最为鲜明的特点，是不拘格套，率性而为，没有什么规矩束手束脚。鲁智深无家无小，一无牵挂，闯荡江湖，四海为家，遭遇过各种人物，还做过提辖下级军官，有丰富的生活阅历和斗争经验。他心胸阔大，但心明眼亮，把好人和坏人分得十分清楚;他潇洒豪放，但粗中有细，急有中慢，该出手的时候敢出手，该忍耐的时候能忍耐。“禅杖打开不平路，戒刀杀尽不平人”，鲁智深似乎就是专为铲除人间不平事而来到这个世界的，但他并不一味鲁莽行事，而是讲究策略，颇有斗争艺术，也不死拼硬打，该住手的时候就住手。他三拳打死镇关西，这样的“权诈”，在鲁智深身上只觉其“权”，不觉其“诈”，令人开心解颐。鲁智深身上散发着一种魅力，他冲决一切文化之禁锢而放任身心，虽然做了和尚，清规戒律却于他无用，他“遇酒便吃，遇事便做，遇弱便扶，遇硬便打”，狗肉敢吃，金刚敢打，佛殿后敢拉屎尿，惩治色顽救人女儿。他生活在人间，却不守人间的“规矩”，天性自由，任性而为。

鲁达，一出场便是“大踏步”地走来。仅这“大踏步”三字，就已预显出此人一生的慷慨磊落。个性十足“花和尚”，彰显了这个人物另一个可爱之处，那就是不受礼教所束，按说出了家做了和尚，便应该守清规戒律，好生参禅，可是鲁达他不，他不参禅不说，甚至连清规戒律也不守，做了和尚照旧下山讨酒吃肉，在鲁达看来，大概做和尚和做提辖区别仅仅是一头乌发和几点结疤而已罢。鲁智深尽管喝酒吃肉，不避荤腥，是个不折不扣的破戒和尚，可是，他比那些只知道机械地死守戒律，对世事心如止水，冷漠如铁的和尚们不知要高出多少倍。佛法是出世法，但时时不离世间法，它以出世之心，行入世之事。对于鲁智深来讲，酒是要喝的，不平事更要管;肉也是要吃的，但不平事比肉更重要。所以，他才会打死郑屠，逃亡他乡，颠沛流离而无怨;才会风雨两千里送林冲方才心安;也才会为杀作恶多端的tan官，身陷囹圄而无畏!金圣叹则说得更加有情感，他说：“写鲁达为人处，一片热血直喷出来，令人读之深愧虚生世上，不曾为人出力。”

可以说，晚明宗门尚豪杰品格，尚狂纵之行的风气，给鲁智深形象的接受以及内涵的文化化、狂禅化，提供了一个十分现实的说明。

**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篇六**

看完水浒，“忠、义” 二字始终在我脑海中飘荡，挥之不去。宋江至始至终不忘招安朝廷，是“忠”;李逵至始至终对宋江“忠”心不二，哪怕最终被宋江亲手毒死也无悔，是义。在水浒中，随处可以看见“忠、义”的身影。可以说，在一百零八位好汉眼中，“忠、义” 二字早已沉甸甸地压在了他们心头。以至于所有人都形成了一个惯性思维：凡事都必须以“忠、义” 二字为准则。“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自古以来，“忠”便是中国的道德规范之一，臣子诚心尽力地服从于君主，一片赤胆“忠”心，自然是好事。可是，不分青红皂白，过分的服从有时也会酿成悲剧。宋代以来，“忠”更是发展到“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的愚“忠”。这样的“忠”还有意义吗?

在好汉们心中，尤其是在宋江心中，朝廷是至高无上的，甚至为朝廷卖命也不足为惜。这本身并没有错。可是，对一个乌烟瘴气、腐朽至极的朝廷效忠卖命，这也是“忠”吗?仅仅是因为踢得一脚好球，就得以轻轻松松攀上太尉的宝座，单凭高俅一人就足见当时宋朝之腐败。这一点，宋江应该心知肚明。然而，他却“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非但没有遏止这场“腐朽之风”，反而欲“助纣为虐”。一意孤行地抱着一颗绝对忠臣的心，打着“顺天”“护国”的旗帜，满心欢喜地投靠宋朝，接受了朝廷的招安。而他手下的一百零七员大将，不说对朝廷抱着“忠”诚，自然也对大哥怀着一片“忠”义之心，自然都毫无怨言地跟着大哥接受了招安。

结果呢，三败高俅的成功顿时化为乌有。还为朝廷所利用，前往围歼方腊。众好汉死的死，残的残，一百零八将的壮举被彻底摧毁，梁山泊上空空游着一百零八个“忠、义” 之魂……

结局甚是凄惨，难免让人惋惜。造成这一结果的，自然有宋朝庭的一份“功劳”，想必高俅此时得知此信后，正得意地坐在太尉府，轻蔑地想着：活该，这就是和我作对的下场!这些山贼死了，正好除了我的心头大患!这固然是一个原因。可是，除此之外，不都是“忠”一字在作怪吗?

宋江被一个“忠”字蒙蔽了双眼，只知道一味地对朝廷效“忠”。虽然身为梁山泊寨主，可他却“身在曹营心在汉”，对朝廷念念不忘，一心想要归顺朝廷。在他眼中，不分好坏，不分腐朽与清廉，只要是自己的国家，哪怕明知道会走向灭亡，他也会义无反顾地效“忠”。三败高俅的辉煌战果他浑然不顾，唾手可得的京城王位他也置之不理，他只是一心想招安。他甚至不知道什么才是真正的“忠”，亦不知道怎样做才能解除大众的苦难。他只是固执地认为，朝廷的做法一定有其可取之处，而作为臣子，“忠”义“也是天经地义的。为了”“忠”义“，他可以放弃美好的前程，可以置众多好汉的前景于不顾，甚至不惜为此献出自己的生命。殊不知，对这样的朝廷”忠“诚，无异于”助纣为虐“，到头来，只会落得个”忠“义两空，甚至自身难保。

宋江效”忠“朝廷效， 宋江手下一百零七员大将对宋江”忠“心耿耿，充满了江湖上的”义“，为了一个”义“，可以置自己的生死于不顾。李逵同样也被一个”义“字蒙蔽了双眼。在众位好汉中，他算是造反精神最彻底的了。面对朝廷的招安，他二话不说，扯了皇帝诏书，要杀钦差，甚至扬言反攻到东京。然而，对宋江过度的”忠“蒙蔽了他的头脑。至死不渝地追随，甚至甘心为宋江卖命，不是为了别的，就是为了一个”义“字。为了”“忠”“，他可以冒死劫法场;为了”忠“，他可以违背着良心跟随大哥招安朝廷;为了”“忠”“，他甚至不惜被大哥用毒酒结束生命。在”忠、义“ 面前，他不再是那个行事鲁莽、嫉恶如仇的李逵，他只是任由”忠、义“ 摆布着，一步步走向生命的尽头。

而其他的众位好汉，也或多或少地为”忠、义“ 二字所迫。他们只知道一味地讲究江湖义气，只知道”同生死，共患难。“鲁智深大闹野猪林是讲义气，宋江怒杀阎婆惜是讲义气，梁山好汉劫法场也是讲义气，可以说，一百零八将做的每一件事无不是与义气相关联的。对待素不相识的人讲义气，对待朋友讲义气，对待大哥宋江更是斩钉截铁般的义气。”大哥做什么，咱就跟着做，绝无二心。“想必在招安时，一百零七位好汉心中都是这样想的吧。

为了义气，不管是非、死不足惜，如此变味盲目的义气还有什么意义呢?凡事都得有个分寸，义气也一样。兄弟朋友间讲义气这本身并没有错，可有些事情被”义“所束缚，这时的”义“非但无所能，反而会得不偿失。当真理在握，有时，又何必再讲那些所谓的”江湖义气“呢?试想一下，如果宋江正确认识了”忠、义“ 二字，如果一百零八将凭借实力推翻了腐朽的朝廷，如果众好汉没有被固执的”忠、义“ 二字义所束缚，那么，故事也许是的另一种结局了!

然而，当时的社会环境，以及他们个人的经历早已注定了他们的结局，他们，注定要为”忠、义“二字付出沉甸甸的血的代价!

**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篇七**

《水浒传》乃中国四大古典小说之一，也是四部古典小说中最具争议性的一本。为何?全因小说的中心内容触及一个非常敏感的话题——造反。

虽然小说中的梁山好汉最终造反失败，接受朝廷招安后更是成为朝廷鹰犬，奉命镇压其他造反者。于是，这便顺理成章地引起后世论者的争议，处不同政治立场或持不同价值观的人对《水浒传》有截然不同的评价。各派论者更是纷纷提出自己的独特见解，一时众说纷纭，梁山好汉真是忠奸贤愚兼而有之。那么，梁山好汉们真如世人所说的一般，是真英雄、真豪杰么?籍此问题，我来说两句。

梁山泊好汉均是英雄么?

何谓英雄?出类拔萃谓之“英”，有长才不世出，洞烛先机，明察世事，卓卓然如鹤立鸡群，英姿勃发，可得其“英”字!

“雄”者!父权千姓万家，志于九州，气吞海内，识人而又复容人。天下群豪无分男女老幼，甘愿纳侧栖身。如此霸气，吾得尊其“雄”!

“英”这个字，说的便是有出类拔萃的大本领。“雄”这个字，则是鲁智深、林冲、武松等豪杰的大气概!

少了“英”字，志向再大，也抑郁难作。反之，没了父权万家的担当，无论闯下多少丰功伟业，都只是自个儿淫乐业，百年后坟前凄凉，天下谁还会怀念他?

梁山一百零八条好汉中，吾认为只有一个人堪当“英雄”二字，他便是“耗国因家木，刀兵点水工”——宋江!看小说中如何描述?曾有一道《临江仙》赞宋江好处：

“起自花村刀笔吏，英灵上应天星。疏财仗义更多能。事亲行孝敬，待士有名声。济弱扶倾心慷慨，高名水月双清。及时甘雨四方称，山东呼保义，豪杰宋公明。”

而在浔阳楼的一首反诗，更是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道尽平生英雄志!

“自幼曾攻经史，长成亦有全谋。恰如猛虎卧丘，潜伏爪牙忍受。不幸刺文又颊，那堪配在江州。他年若得报冤仇，血染浔阳江口。心在山东身在吴，飘蓬江面慢嗟吁。他时若逐凌云之，敢笑黄巢不丈夫!”

天道不公，奸佞横行。宋江要造反，但他却无帝王之梦，只反贪官，不反皇帝。他本着一片忠义之心，矢志报效朝廷，帮助天子诛除奸佞，恢复朝纲。否则，他亦不会把晁盖的“聚义厅”改为“忠义厅”，多次奉迎朝廷钦差，接受朝廷招安。并在招安后四出镇压其他不忠于宋朝的造反者，如抗辽、征方腊等。但他却非一味的“愚忠”，他不甘心当一个贴贴服服、碌碌无为的顺民。否则，他亦不会在何涛前往捉拿晁盖之前，担着“抄家灭族”的危险去通风报信，也不会在成为梁山一员后多次领兵攻打州县。

宋江有英雄之志。他久有凌云志，胸中雄心万丈，一心要干一番大事业。奈何奸佞当道，最终落得个刺配江州，凌迟处死的悲凉结局。当他迫不得已，反上梁山后，仍然心系朝廷、渴望招安，为兄弟找一条理想的出路——为朝廷效力。

宋江有英雄之气。他仗义疏财、义薄云天，常常救人于水深火热中，并赢得“及时雨”的美名，街坊邻里无不对他尊敬有加。当上梁山之主后，更是友好对待兄弟，四处招贤纳士;虚怀若谷、各取所长、严于律己。

如此一条铁铮铮的好汉，难道不能称之谓“英雄”?

宋江既是“英雄”，那么其他一百零七人呢?历来歌颂《水浒传》的人都把梁山人物说成是锄强扶弱、劫富济贫的英雄好汉。的确，在梁山泊众多头领中，不乏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真豪杰，如鲁智深、武松等便是。尤其鲁智深，为了帮助素未谋面的金老头父女三拳打死镇关西!他这样做，丢了官职不说，还得连夜逃亡、削发为僧。此外，也有本性善良，但为奸人所害，不得不迫上梁山的好汉，如林冲便是这一方面的典型人物。

不过，若细心考究。在梁山众多头领中，亦有许多是绿林大盗、土匪流氓出身的。他们有些人的行径实在难以称上是“好汉”。如十字坡孙二娘和揭阳岭李立迷晕过路客商，并拿来作人肉叉烧包(人肉馒头)。人家与你无仇无冤，你又何必作此上天害理之事?他们也几乎因此而害死宋江、武松和鲁智深。更有甚者是滥杀无辜、杀人如麻、强抢民女、逼良为娼。

若要数梁山泊第一凶徒，那么黑旋风李逵真是当之无愧了!此人上应天罡杀星，生来似乎只为杀人。李逵在战场上奋勇杀敌，这是为世人所称道的。但当他杀得性起时，往往是敌友不分，乱杀一通。如果李逵在战场上错杀战友可以解释是混乱环境所致的话，那么下面三宗杀人事件实在是难以解释了。

第一宗。李逵为迫朱仝上梁山，竟任意杀害沧州知府的小衙内。这杀害儿童本非好汉所为，更是有伤天理。何况这小衙内甚得朱仝所爱，弄得一向敦品仁厚的朱仝一见李逵便气炸了胸膛，势要与他拼个你死我活。

第二宗。李逵为迫公孙胜上梁山，竟企图谋杀其师傅——罗真人!天幸罗真人身负惊世仙术，只见他脚踏七星、手捏法决，反而把李逵耍得团团转，也是对他的一点惩罚了。但李逵如此行径，当真是有违朋友之道，毫无义气可言。

第三宗。正当三打祝家庄战事快要完结时，李逵竟把已和梁山泊达成协议并且正要把祝家三少爷擒献梁山亦示友好的扈家庄老小杀个精光!此一行径不仅残忍，而且违反了梁山与扈家庄的协议，有损梁山泊忠义之名。看来，李逵真是嗜血成性、掠杀成贪了。更令我百思不得其解的是，那“一丈青”扈三娘在血海深仇前，竟还加入梁山泊，嫁给那个矮得像冬瓜似的“矮脚虎”王英!这……这也未免太不符合实际了吧……

若问谁是梁山第一采花贼?除了“小霸王”周通强抢民女外，便要数这身居马军五虎上将之一，自号“风流万户候”的“双枪将”董平了。董平之所以上梁山除了因为被梁山军生擒而被迫投降外，主要还是为了抢夺东平府程万里的女儿。为此，他竟在平东府城破时径自杀害程万里全家，夺其女儿!由此可见 ，董平实在难以称得上是“英雄”，他的所为比起垂涎林冲妻子的高衙内来说，真是有过之无无及。

看来，梁山泊中真非人人皆是英雄好汉，但这也恰恰反映出中国古代农民造反者真实的一面。他们往往有两面性，亦侠亦盗。在品流复杂的造反队伍中，有为势所迫、铤而走险的善良百姓;亦有生性强悍、愤世嫉俗的好汉;更有穷凶极恶、凶残成性的恶匪。

可是，人是会变的，这需要一个过程。当那些绿林大盗加入梁山泊，成为一直“替天行道”的起义军，性格变会逐渐改变，再也不干那种打劫村坊、伤天害理的勾当，以免有损梁山泊的声誉。于是大魔头便摇身一变，成了人人津津乐道的大豪侠!正因为有这个过程，才造成他们的两面性。

吾幼年爱读此书，总认为这个世界便由乾坤利剑劈成两瓣一般，从此正邪黑白，是非对错便含糊不得。如今吾虚长十七，重读此书，方知这复杂的世界亦可存在亦正亦邪的人，亦有一个黑白参杂的地区——灰色地带，供那些在江湖中身不由己的人小憩一会儿、喘口气。根本就没有真正的对与错、忠与奸!有的只是真理与强权的长期对抗罢了!人生，总是充满无奈与惊喜……

以上乃吾读《水浒传》后的一点感想，愿与大家分享。

**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篇八**

《水浒传》是我国文学宝库中的一颗璀璨的明珠，是古代文人留给我们的一笔丰富的文学遗产。这部长篇名著主要描写了北宋徽宗宣和年间，宋江等一百零八位英雄的传奇故事。他们的斗争事迹被染上了浓厚的传奇色彩，在民间广泛流传至今。

这部名著整体上可分为两大部分。前半部分主要描写了官逼民反、百姓起义、轰轰烈烈大聚义;后半部分则主要描写了他们竖起”替天行道“大旗，接受招安，东征西讨，最终凄凄惨惨鸟兽散的结局。小说真实地描写了封建社会中的基本矛盾，深刻地揭露了统治集团的罪恶，大胆地歌颂了造反的英雄，艺术地再现了中国古代人民反抗斗争的发生和发展的规律，这在整部中国文学史上是相当难能可贵的。

纵观全部，本书自始至终都特别突出忠与奸的斗争。《水浒传》中的”义“虽然也难以摆脱儒家伦理的羁绊，但主要还是表现了下层，群众为了维护自身的利益而团结一致，戮力相助，进而”济困扶危，杀富济贫“，在一定程度上具有反封建的意义。至于”忠“，虽然也有忠于梁山事业的内涵，但主要还是指忠于封建君王。且”忠“与”义“之间，忠又处于主导地位。

小说中的主人公宋江就是”一生忠义“的代表。他曾经凭着自己的声誉和才能，将梁山事业上引向兴旺发达，但他同时又在”忠义“思想指导下，坚持了一条”只反贪官，不反皇帝“的道路，所谓”身在水浒之中，心在朝庭之上，一意招安，专图报图“，最后领导义军归顺了朝庭，去打”不‘替天行道’的强盗“，并自己走向了绝路。小说在表现宋江等最后被奸臣毒死时，还颂扬了他的忠心不负朝廷，而皇帝也不负忠臣。在主观上只是想表明”自古权奸害忠良，不容忠义立家帮“，而不想否定宋江他们的投降归顺，但小说事实上描写了宋江因接受招安而最后走向悲剧，在客观上还是对投降主义作出了有力的批判。这应该说是现实主义的胜利。

《水浒传 》是一部政治性很强的小说。但长期以来广大群众之所以喜爱这部小说，不仅仅是由于它宣扬了忠心报国或描写了阶级斗争，而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它歌颂了英雄，歌颂了智慧，歌颂了真诚。《水浒传》中的不少英雄都”力“和”勇“的象征。他们有的能空手打虎，有的能倒拔杨柳，并且还杀贪官污吏，抵千军万马，一往无前。他们智取生辰纲，三打祝家庄，有勇有谋，出奇制胜，其斗争的计谋和策略实为后人所赞叹。特别是李逵、阮小七、鱼虾知深等一些人物，不拘礼法，不计名利，不做作，不掩饰，”任天而行，率性而动“，保存了一颗与封建理学相对立的”绝假纯真“的童心，更为广大群众所喜爱。

《水浒传》是一部思想内容很丰富的小说。它没有给读者揭示出梁山泊这支队伍的基本性质，没有告诉读者这是一支以什么样的阶级成员为基础构成的队伍，只是着力刻画了一群代表性人物。人们也只能以这些代表人物亦即队伍的领袖人物去理解这支队伍的性质，看他们是在什么样的社会冲突下走上梁山的。

”逼上梁山“是群众形容梁山好汉落草原因的谚语，其实上梁山的并不全是被副的，逼法也各人不同。最典型的当推林冲。林冲是八十万禁军教头，不是城市贫民，更不是农民。由于高衙内企图霸占他的妻子，设计陷害，使他成了囚犯被发配沧州，而后又火烧草料场要置他于死地，”闪得他有家难奔，有国难投“，为了求活他不得不上梁山。逼使他落草的，是大官逼小官的矛盾，与地主官僚压迫农民无关也不是在租税灾害的迫害下无法谋生才铤而走险的农民起义的标准原因，而是任何社会中都有的与对立无关的强者欺凌弱者的现象，同一阶层内部也可以大量发生，打不上什么阶级烙印。那情况与高俅逼走王进一样，是与阶级利害无涉的私人恩怨的爆发。

与林冲出身相似的是曾任殿前制使的杨智。他因失陷花石纲而丢官。如果他要参加起义，正该去参加因花石纲而逼反的方腊队伍。可是他累遭挫折，仍一心想搏得一个封妻荫子。杀牛二事件使他被发配到大名府，而他又甘心为梁中书送赃礼效劳，直到生辰纲丢了，才不得不以到二龙山落草转入梁山。而这也和揭竿起义的农民革命不相干。

鲁智深也是军官，在提辖任上因仗义救人，三拳打死郑屠，官府追捕下被逼削发为僧;后又因仗义救护林冲在东京不得安身，流荡江湖而落草。他的身份与落草的原因也和农民反抗地主的起义无关，倒是因仗义而啸山林这一点却是许多梁山好汉集结的最大原因，称之为”聚义“。那一群侠义之士聚集在一起行义侠之事才是《水浒传》给予读者的最重要的意向，这个意向在小说中压倒一切。

使梁山泊走上兴旺道路的晁盖一伙的入伙起因是打劫生辰纲，这也是江湖上通行的夺取”不义之财“的侠义行为。刘唐的报信，阮氏三雄的撞筹，公孙胜的奔来参加都是冲着”义“字来的。晁盖的身份是当保正的庄主，从江湖上的角度可称得上是”开明地方“;吴用是教书先生，可称乡村贫民;公孙胜是道士，刘、唐、白胜是无业游民，只有阮氏三雄是渔民，可排得上是农民，而且受官腐的捐税勒索。但他们所向往的只是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大秤分金的快乐生活，入伙也是因为有仗义的庄主晁保正牵头。官兵来捕捉的战争中他们还唱着”忠心报答“赵官家”，哪有反王权的气息!《水浒传》少数几个出身农民的也都是江湖气重于泥土气，只有李逵的哥哥还像个农民，偏偏他正是反对李逵落草的。

《水浒传》中的地主，晁盖不必说，史进的父亲史太公，桃花庄的刘太公，宋江的父亲宋太公，孔明、孔亮的父亲孔太公，穆弘、穆春的父亲穆太公，等等，无论从肖像描写还是从性格描写，都是仁善之辈。只有陷害解珍兄弟的毛太公和沂水县陷害李逵的曹太公才是负面形象，而好坏则是以与梁山好汉的关系，即以“义”来划线的。小说中几乎没有出现过地主欺压农民的镜头，作者的标准是义与不义，而不是以地主与农民的对立的关系为准的。

宋江是地主出身的县吏，和江湖好汉结交，仗义疏财出了名，他因通风报信救了晁盖一伙，杀净婆惜(是因救晁盖通梁山惹的因)而出逃，累遭动难，都是梁山好汉仗义营救脱的险，而他仍不肯落草，后因江洲一线，事情闹砸了才上山，终于当上了梁山之主。其他如戴宗、李逵、张横、张顺、石秀、杨雄、孙立、孙新一伙，青洲三山，饮马川一伙等等，也都是慕宋江之义和梁山泊的名声投奔入伙的，连降将呼延灼，关胜也尽是悉于宋江“义气深重”上的山，只有卢俊义是因为山寨慕名邀他聚义不成，才逼他上绝路，营救出来后，感于恩义入伙的。情况虽不同，题目都是一个：江湖义气。

招安以前的历次战争也无不为了“义”。燕顺、花荣等打青洲是为了救宋江，大闹江洲也是为了救宋江，三打祝家庄是因为石秀一伙为祝家庄所困辱，打高唐州是为了救柴进(收呼延灼之战也由此引发)，三山聚义打青洲是为了救孔明、孔亮，打华洲是为了救鲁智深和史进，打大明府是为了救卢俊义、石秀(收水火二将之战是其余波)，打曾头市是为晁盖报仇，打东平、东昌府是因为山寨位置摆不平，为了免伤义气以攻城为卜，打泰安洲是为了策应燕青，闹东京虽算不上战争，也兴师动众，大费周张，只是为保护宋江一伙去东京看灯进行的窥探活动。这些小说中最热闹的地方都是为了表现江湖义气而写的。

梁山泊打的旗号是“替天行道”，简单点说也就是为人间打抱不平。黑暗无能的官府所不能解决的人间不平事，由“义”来伸理，来诛残除暴，这就是“替天行道”的确切含义。“替天行道”是“行使侠义”的另一种说法，是更冠冕的名称。

招安以后虽然称“义”作“忠”，帮朝廷去打别的强盗了，对打击的对象来说可以说很“不义”了，但宋江一伙仍然讲着义气，俨然是宋王朝军队中一支特殊的用义气团结起来的集体，但这时比起占据山寨的时候来，味道已大不相同，似乎有了点缺陷，这也许就是《水浒传》后半部分讲史部分在形象上也差了些的缘故吧。

总之，《水浒传》以其通俗易懂的语言文字、生动鲜明的人物形象向人们展示了一幅广大人民与封建官僚势力英勇抗争的社会图景，不仅使读者更加深刻地了解了当时的社会状况，而且更反映了人民力量的伟大，使得这部长篇巨著有着更为深远地历史和现实意义。

**读水浒传有感1500字左右篇九**

无论从儿时的看电视剧，还是到后来捧起书本读水浒，这本小说都给了极大的影响和思考。《水浒传》的成书，取材于北宋末年宋江起义的故事。据《东都事略·侯蒙传》：“江以三十六人横行河朔，京东官军数万无敢抗者。”又据《宋史·徽宗本纪》：“淮南盗宋江等犯淮阳军，遣将讨捕，又犯京东、河北，入楚、海州界，命知州张叔夜招降之。”《宋史·张叔夜传》：“宋江起河朔，转略十郡，官军莫敢婴其锋。声言将至，叔夜使间者觇所向，贼径趋海濒，劫钜舟十余，载掳获。于是募死士得千人，设伏近城，而出轻兵距海诱之战，先匿壮卒海旁，伺兵合，举火焚其舟，贼闻之皆无斗志，伏兵乘之，擒其副贼，江乃降。”此外，李□的《十朝纲要》，宋代陈均《九朝编年备要》和徐梦莘的《三朝北盟会编》，也都有类似的记载。还有的记载说宋江投降后曾参加过征方腊之役。从这些记载里，可以知道这支起义军，人数不多(但也决不止36人)，战斗力很强，在群众中甚有影响，曾经给宋王朝造成一定的威胁。宋江等起义的年代大约在宣和元年(1119)至宣和三年(1121)，前后三年多。

而书中的梁山一百零八将，各个都有自己的悲惨的命运，以至于造就了他们不同的性格处世方法。那押司姓宋，名江，表字公明，排行第三，祖居郓城县宋家村人氏。为他面黑身矮，人都唤他做黑宋江;又且于家大孝，为人仗义疏财，人皆称他做孝义黑三郎。他刀笔精通，吏道纯熟;更兼爱习枪棒，学得武艺多般。平生只好结识江湖上好汉，但有人来投奔他的，若高若低，无有不纳，便留在庄上馆住，终日追陪，并无厌倦。若要起身，尽力资助，端的是挥霍，视金如土。林冲有一个突出的性格特点：能忍，忍辱负重、忍气吞声、不敢反抗。孙二娘黑店老板娘，孟州道十字坡开人肉包子铺的，绰号母夜叉。她这个“母夜叉”形象是“系一条鲜红生绢裙，擦一脸胭脂铅粉，敞开胸脯，露出桃红纱主腰，上面一色金钮”，“眉横杀气，眼露凶光。”而且母夜叉跟她丈夫之间的关系是倒过来的，丈夫武艺没她高强。扈三娘漂亮，美貌，英武。李逵嫉恶如仇、侠肝义胆、脾气火爆、头脑简单、直爽率真。武松崇尚忠义、勇而有谋、有仇必复、有恩必报。(不足：滥杀无辜)。是下层英雄好汉中最富有血性和传奇色彩的人物。血刃潘金莲、斗杀西门庆、醉打蒋门神、大闹飞云浦、血溅鸳鸯楼、除恶蜈蚣岭。鲁智深嫉恶如仇、俠肝义胆、粗中有细、勇而有谋、豁达明理，在渭州为金氏父女打抱不平，先巧妙救助金氏父女脱身，再激怒郑屠，进而三拳打死他，最后说郑屠诈死并借机离开。其他情节还有：倒拔垂杨柳、大闹野猪林。杨志精明能干、粗暴蛮横。杨志卖刀、智取生辰纲。

而作者通过这一系列鲜活的人物所要表达的是下层劳动人民被腐朽的统治阶级逼得走投无路，唯有拿起刀枪奋起反抗才能求的一时的生存。

我想《水浒》在今天的社会中仍有它的社会价值，当今的社会中不乏会经常出现一些富二代或官二代的丑闻，如：12月1日，西安晚报记者对药家鑫身世进行调查，从药家鑫高中同学张某口中得知：“上小学时药家鑫的成绩就不错，在老师和同学眼中，他属于比较乖的学生，中学时的药家鑫穿戴都很普通，并不像有钱人家的孩子。”

药家鑫所在学校西安音乐学院钢琴系一名大三男生证实，药家鑫平时并没有在学校宿舍住，看不出他是什么“富二代”。药家鑫所在居委会社区事务办公室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药家鑫的父母之前都是华山厂的职工，如果有个一官半职的，大家应该都知道。这位工作人员说，说药家鑫是“富二代”似乎有点夸张。

这是记者从药家鑫中学同学，大学同学，邻居中调查到的药家鑫身世。但是，网友并不相信。网友在问：为什么一个大学生会开着车上学?为什么他父母的身份始终笼罩着一层迷雾?而从事件发生到现在，我们始终没有见过药家鑫的父母，甚至不知道他们长什么样。自然也无法证实药家鑫就是富二代官二代，无从得知药家鑫的父母是否位高权重或者腰缠万贯。在一个富二代官二代为人诟病的时代，药家鑫被贴上这个标签，成为批判的一个标靶。

红网就这一问题发表评论《勿让药家鑫肇事杀人误入“标签式批判”惯性》，文章写道：“这种被扭曲的人生价值观，不能完全用‘富二代’或‘官二代’来诠释，因为之前发生过‘穷二代’因为交通事故不堪追责而自杀事件，说明这些年轻人在不同的家庭背景下，表现出同样的对生命的漠视，在人生价值观的取向上存在极大误区。”

但是，并不是所有网友都这样想。网友“m\_xy”评论说：“权力的神经症性紊乱传导到社会上，只能让一个社会变得疯狂。”官二代“、”富二代“飙车撞人构成当代奇观。这些现象表明，权力和金钱在社会上已经牢固地确立起主宰性的意识形态，穷人在遭受羞辱。贫富悬殊必然埋下冲突的种子。

网友”语蕊“说：”胡斌，李启铭，药家鑫，这是个吃人的社会吗?就因为你是官二代、富二代，其他人就该死吗?药家鑫，要么法律把你干掉，要么你把法律干掉。“

其实药家鑫是否为官二代、富二代和他所犯的罪行以及法律判决本身没有直接联系。但是网友根据常识和惯性，已经给药家鑫贴上了富二代和官二代的标签，他可被指责的地方更多，人们可以从更多的角度来批判药家鑫。

记者：你为什么会杀人?

药家鑫：怕撞到农村的人，特别难缠。

网友：作为一个农村人，我想和药家鑫谈谈

张妙的父亲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俺们不想要他娃的命，养活一个娃不容易，你总要来道个歉吧“。

这样的一个对比，让网友更加愤慨，并引发对农村人地位的讨论。

网友”米米“说：”这里体现了一种社会不公平。农民不仅自身的社会地位低下，在城市人的眼里、心里，连生命权都可以被轻易剥夺。“ id为”法律界“的网友在微博上说：”农村人难缠?就可以伤害后再刺上几刀要了他(她)的命?药家鑫以农村人难缠为由，对张妙连刺数刀致其死亡，并逃离现场。这样的行为不激起民愤也难。“

网友”第一思考者“说：药家鑫在驾车撞人后故意恶性杀人，是”怕农村人难缠“，目的是”杀人灭口“。在药家鑫们的眼中，某类人是等而下之的，不仅他们品质不好，”难缠“，他们的生命也是在”敬畏“之外的。药不是不懂得自我生命的价值，而是不懂得社会正义，不认为应当平等地看待他人的权利和生命。

此间，一篇题为《作为一个农村人我想和药家鑫谈谈》的评论被广泛转载，文称：”农村人进城生活很不易，既要接受别人的歧视，还时时担心遇到黑心老板，他们有的只是一双手一条命，他们只想干一份活拿一份钱，养活自己养活家人。遇到纠纷，农村人也希望用最文明的方式解决问题，要不是被逼无奈，谁愿意死缠烂磨啊?“文末，作者这样对药家鑫说：”下次你父母探监的时候不要忘了问一问，您爷爷或者爷爷的爷爷，是不也是‘特别难缠’的农村人?“

诸如此类的事件还有很多，这不得不引起我们的反思，这些人凭什么这么飞扬跋扈，只是他们有钱有权吗，他们驾车撞人，杀人就不用承担法律责任吗。我想对于今天这样的法治社会，我们要做的不只是进一步健全法律法规，而是要健全人们心中的法，要让社会公众懂得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即使你爸是李刚，法律也不能给你开后门。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